

办理结果：A

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豫金办发〔2024〕65号

签发人：刘 荣

关于对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262号建议的答复

刘明强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农村金融知识普及和宣传工作的建议”收悉。感谢您对全省金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经与人行河南省分行等部门共同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近年来，全省金融系统在省委、省政府的领导下，上下联动、紧密配合，开展了多种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、氛围浓厚的金融知识宣传活动。

一是开展形式多样的现场宣传活动。2023年省地方金融监

管局协同人行河南省分行等部门，组织金融机构开展了“3·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日”、“普及金融知识、守住钱袋子”等一系列集中宣传活动，将每年9月定为“金融知识普及月”。宣传活动结合农村地区居民特点，以“金融知识进庙会”、“金融知识进集市”、“金融知识下乡文艺汇演”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2024年4月，按照省委安排部署，省委金融办在国家安全日期间开展了以“防控金融风险 维护国家安全”为主题的金融领域安全宣传活动，以漫画、文字介绍、真实案例等形式，就加强个人金融信息保护、内幕交易、反洗钱、如何拆穿投资骗局、远离非法集资等进行了生动活泼、通俗易懂的宣教。

二是推动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进农村、进校园。在岁末年初、“金融知识普及月”等关键节点，针对农村、城乡结合部重点地区，涉农养老重点领域、农民易感人群，组织各市县充分利用好社区宣传栏、乡镇大喇叭，发动机关企事业单位、行业协会、公益组织、社区志愿者、网格员等力量进村入户，向农民群众宣传防范非法集资知识。协同省教育厅组织全省教育系统通过学校课堂、横幅、海报、展板等载体，向青年大学生宣传防范非法集资知识，提升其防范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的意识和能力。人行河南省分行积极支持中国金融教育基金会，开展了“金惠工程”，在农村地区中小学开展金融知识进课堂活动，形成“教育一个学生，影响一个家庭”的良好局面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

下一步，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紧紧围绕省委、省政府金融工作安排部署，持续提升金融知识在农村地区宣传工作水平。

一是加大力度指导金融机构发挥金融知识普及教育主力军作用，在扩大金融知识普及教育覆盖面的同时，通过贴近农村地区群众生活习惯、针对性更强的宣传活动提升金融知识普及教育成效。

二是联合教育部门，积极探索推进金融知识纳入教育体系，通过专题讲座、社会实践等教学形式提升宣教成果。

三是进一步丰富金融知识普及教育的内容和形式，重点围绕农村地区群众相对匮乏的防诈反诈知识、征信知识等内容，通过典型案例解读、风险提示等形式，增强农村地区居民合理选择使用金融产品的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。

再次感谢您对全省金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希望您今后继续关注、支持我们的工作。



联系单位：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

联系人：高 龙

联系电话：0371—69690803

邮政编码：450018

